

共識與主張： 學界不應再使用T/SSCI作為評鑑依據

敬愛的朋友：

在學術界各方同仁的熱切參與之下，「反思台灣（人文及社會）高教學術評鑑研討會（2004, 9, 25-6）」已經圓滿結束。總結會議討論達成的共識，**我們強烈主張，學界不應該再以SSCI、A&HCI或者現行TSSCI的期刊論文統計，作為升等或獎勵的依據**。一則，SSCI與A&HCI只是以英語為主的資料庫，對於華文世界學術的發展並沒有好處；其次，資料庫的目的及作用原本並不在於學術評價，移作評鑑指標，不僅漏洞百出，並且代表學術工作者荒廢本身的評鑑職責。進一步的說明，請見〈我們對台灣人文及社會高教學術評鑑的十項主張與說明〉（如後）。我們將把這份文件，以郵寄方式，提請教育部、國科會，以及負責執行教育部本年度高教評鑑的「台灣評鑑協會」與各大院校校長參考。

我們深知，台灣學界的主流，並不習慣於公共的說理討論。對於他們所不喜歡的意見，經常是不予理會，而不是正面的討論或者回應。因此，一場研討會可能產生的效果，我們不敢高估。但是我們必須繼續在學會、刊物、出書、網路幾方面擴散本研討會的文獻，期盼引發廣大學術界的集思廣益，產生移風易俗的作用，鼓勵後續的改革動力。我們無懼於運動不能短期成功，怕的是每一次的動力和正當性未能累積成為改革的洪流。

在此，我們誠懇邀請您加入運動行列，將這份「主張與說明」在貴專業領域的學會、工作機構及各種可能的場合提出，或透過各種可能的其他機制，持續散播與組織各種討論，也歡迎您將您的看法、討論所得以及行動，告知工作小組。

反思會議工作小組 敬啓

2004年11月10日

我們對台灣人文及社會高教學術評鑑的十項主張與說明

	主 張	說 明
1	先確定目的，再進行評鑑。	依國際通制，學術評鑑隨撥款、認證、聲望調查與教授/研究人員升等目的不同，評鑑方式隨而差異。但歷來我國的學術評鑑（包括目前正由教育部委託「台灣評鑑協會」執行者），對於評鑑目的均未能明確地分類和陳述定位。不同類型的大學、技職院校、專科及學門應各自有其可適用的評鑑方式。我國迄今為止的評鑑無視於此，以易於執行為由，在一年內，以單一的方式，對於辦校條件不同、宗旨有別的各級學術機構進行評鑑，並不恰當。
2	回歸同儕實質評鑑，量化數據不具學術意義，不能採記(T)SSCI 及A&HCI 等資料庫的形式指標作為升等及獎勵的依據。	(T)(S)SCI, EI, (T)A&HCI ……等等「數字」指標近年來的暢行，顯示國內學術界未能建立本身的權威，學術行政體系因而得便宜行事，採用連SSCI 發明地美國本身都不會採用的期刊論文「數字指標」，作為衡量「研究」成績的標準。我們強烈呼籲，從各個學會至大學以及系所，學術社群應該認真進行一己學術評鑑的權責，拒絕被動機械地遵循本身毫無學術意義的數字指標，嚴肅地與學術行政體系有效互動，重新檢討現行標準，回歸同儕實質評鑑。
3	TSSCI 應回歸資料庫本質，不應承擔期刊評價功能。	國際上少見如台灣這般，動用國家資源與權威決定學術期刊等級的先例。各期刊的學術地位，應該由學術社群自行產生公評，台灣不應例外。令人不解的是，台灣的學術行政單位不但越俎代庖，並且無視檢索用的資料庫與期刊評鑑是兩件事，不應魚目混珠。我們堅定要求TSSCI 的資料庫檢索功能與評鑑分開處理。學術行政單位必須及早揚棄TSSCI 的期刊評鑑功能，使學界同儕的學術評鑑得有發揮餘地。
4	不應獨尊期刊論文，多元的研究成果應同等對待。	當前學術評鑑偏向或獨厚期刊，無疑是數量化的後果。我們認為，各種學術的展現形式（期刊論文、專書、書籍專章、會議論文或翻譯）的輕重固然可作區隔，但是其間比重應該由各個次學術團體（學門至科系）自作審查，自定良窳，庶幾學術自主不至於徒托空文。在人文社會學門，專書應受重視。

5	各種語言平等，不宜獨尊英文，其他語系的著作亦應尊重。	研究成果的優劣應以「內容」為重，而非語言「形式」，不證自明。台灣1949年以來的歷史情境，使得美語獨霸至輕忽中文的趨勢至今未減，然當前評鑑標準未能使其扭轉之餘，另更以獎勵英語出版之政策錦上添花，不僅未能照顧各語言不平等之劣勢，甚至有為英語世界自我殖民的嫌疑。
6	回歸華文寫作的優先權。	台灣的學術想像社群，應該先亞洲後其他。我們特別建議下述的理想：「把自己擺在華文世界，重視各個華人社群存在的事實與重要性，並且積極參與其中。我們有幸，所熟悉的中文是一種國際語言，可以透過中文參與到國際化及全球化的過程。」
7	題材在地化，才能學術國際化。	我們對台灣以外學界的參與及貢獻，最重要也最能讓外人感到興味並能使其獲益者，必然是從本地的特殊經驗中，提煉可與外人對話的經驗與理論材料，這就是「本土化的盡頭，台灣的特色找到了，才是國際化的開始」的意思。如社會科學界便應該找尋「全球學術市場」中台灣的「比較利益」，提出針對台灣在內的東亞經濟發展經驗之解釋。
8	建構合理工作環境，避免學術商品化。	許多學校設置辦法，除作為升等與否的依據之外，甚至按照發表(T)SSCI...論文篇數給與金錢鼓勵。金字塔的頂端，則是累積若干該類文章的學術工作者，往往成為大學挖角的對象。假以時日，這種驅動知識生產的機制，勢將使學術工作者出於非學術動機而疲於奔命，終於與學術異化。另一方面，數量更為龐大、優秀的、有創造力的知識活動，往往無待乎勞動「價格」的鼓勵，依然在學術園地自主地開花。學術行政單位對後者無形貢獻的忽略，勢將引發往後學術發展方向與性格遭到扭曲。
9	學生受教權不應因研究而被犧牲。	教學、服務與研究並列為三類評鑑項目，但各單位仍以研究居首，部分原因或許是，三類目標雖可相互支援（如研究成果可轉化為教學材料及無償服務社會之資源；又如課堂內外的口語刊佈經整理後，足以自成書稿者），但為了滿足形式化、數據化的評鑑，不能不以量化的面向為主。為了避免教學與服務成為點綴，為了鼓勵通過研究以支持教學與社會服務，為了容許為研究而研究，評鑑目標必須更加清晰明確，不允許教師忙於研究及論文發表，竟至忽視或無心於教學，演變成學生受教權因而被犧牲的後果。
10	善用網路技術，建構公共知識庫。	學術期刊的製作與發行通常無法通過價格機制有效流通，英語期刊固然不乏獲利者，但是，論文發表者仍不因為在這些刊物上發表論文而獲得金錢酬勞，反而經常必須付費出版。另者，這些期刊的利潤多半來自大學等圖書館的高訂閱價格，等於是政府預算補貼了商業利潤。以台灣而論，人文社會期刊發行量更為有限，無法取得類似的流通效能，進入大陸獲利的機會更小。因此，不妨考慮將國內所有期刊以網路發行為主，紙本為輔。其次，高教行政機構應編列預算，或由各學門、大學乃至於個人，先自行將本身的研究、教學與服務的成果，通過網路空間，留存記錄並同時推廣。此舉將有助於「網路效應」及早形成，讓愈來愈多的學術中人認知此舉利己利人，因此願意將其前述材料納入，形成正面且積極的連環效果，學術社群也等於自擁媒體，使得彼此對話的空間增加，形成（隱形）團體，促使當前本國學人對話於歐美學人及其問題的現狀，逐漸轉為在地學人彼此的對話，從而有助於「在地國際化」研究課題的開發。